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董事赵德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授权并委托董事魏华先生代为表决。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与材料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8 人，其中董事潘玉忠先生、韩伟先生、顾华先生、张荣庆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赵德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授权并委托董事魏华先生代为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魏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3）。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出售商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出售商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4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8-04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山东天鹅棉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8 日